

关于安排 2025 年 12 月英语等级考试监考通知

桂理工本科〔2025〕160 号

各教学单位：

全国大学英语四、六级和高校应用能力 B 级考试将于 2025 年 12 月 13-14 日举行，为组织好考务工作，现将各二级学院监考任务安排及相关要求公布如下：

一、监考教师须为我校正式在编在岗教职工（含学校合同制教职工），且思想品德良好、作风正派、遵纪守法、遵守保密工作规定、认真负责、身体健康。

二、监考教师原则上不得为新进教师（入校工作不满一年）。

三、各教学单位按监考教师要求选派监考教师参加监考工作，提供监考教师员工号、姓名和联系电话（请务必提供监考教师准确的联系电话）。

四、各二级学院请参照本通知附表人数安排监考员，并于 11 月 28 日提交附件 1，以便安排考务工作。为了保证监考工作的顺利进行，各二级学院提交的监考名单不得无故变动，如因特殊情况出现名单调整的由学院自行登记汇总，并于 12 月 10 日统一报备。

附表

各教学单位需安排的监考教师人数表

序号	学院	四级		六级		B 级
		雁山	屏风	雁山	屏风	雁山
1	外国语学院	33	10	33	10	21
2	地球科学学院	41	12	41	12	—
3	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	37	11	37	11	—
4	土木工程学院	43	12	42	12	—
5	测绘地理信息学院	20	6	20	6	—
6	化学与生物工程学院	33	10	33	10	—
7	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	35	10	35	10	—
8	商学院	35	10	34	10	—
9	机械与控制工程学院	28	8	28	8	—
10	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	23	7	23	7	—
11	艺术学院	34	10	34	10	21
12	旅游与风景园林学院	31	9	31	9	—
13	公共管理学院	14	4	14	4	—
14	马克思主义学院	17	5	17	5	—
15	人文素质教育教学部	5	1	5	1	—
16	物理与电子信息工程学院	28	8	28	8	—
17	数学与统计学院	19	5	19	5	—